

汇源印刷包装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空路300号

2022年2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敬波 刘艳华 孙 伟 裴 翔 田 磊

全体监事签名：

王 强 孙 伟 裴 翔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孙 伟 裴 翔

汇源印刷包装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2年1月7日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释义	4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7
三、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如有）	9
四、 有关声明	10
五、 备查文件	11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汇源股份	指	汇源印刷包装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公司章程》		《汇源印刷包装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汇源印刷包装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汇源股份
证券代码	872066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C231 印刷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主营业务	纸制品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40,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3,5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43,500,000
发行价格（元）	3.5
募集资金（元）	12,25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现有股东指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 1 名，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李伟	新增投资者	自然人投资者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500,000	12,250,000	现金
合计	-	-			3,500,000	12,250,000	-

本次发行对象共 1 人，属于《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对象范围。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境外投资者情况，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投资者适当性

制度的有关规定。

（1）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李伟，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经对发行对象检索“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全国人民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http://zxgk.court.gov.cn/zhixing>)、“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等相关网站公示信息，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发行对象不存在属于失信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3）是否为持股平台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自然人投资者，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不属于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且不具有实际经营业务的公司法人、合伙企业等持股平台。

（4）是否存在股权代持

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代持情形。

（5）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及认购资金来源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向公司借款的情况，也不存在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认购对象已足额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未达到预计募资金额的情形。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股）	自愿锁定数量（股）
1	李伟	3,500,000	2,625,000	2,625,000	0
合计		3,500,000	2,625,000	2,625,000	0

1、法定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发行对象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需遵循《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关于限售的要求，将在本次认购完成后对其新增股份的按规定办理限售手续。

2、自愿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对所认购的股份无自愿限售安排，无自愿锁定承诺。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汇源印刷包装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渤龙湖支行

账号：279194104071

（七）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发行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九）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及国有控股、国有实际控制企业，亦不属于外商投资企业。本次发行对象为境内自然人且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累计不会超过 200 人，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发行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部门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十）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中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其相关责任主体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自律管理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一）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吕俊强	18,750,000	46.875%	14,062,500
2	刘艳华	11,250,000	28.125%	8,437,500
3	天津汇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25.000%	0
合计		40,000,000	100%	22,500,00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吕俊强	18,750,000	43.10%	14,062,500
2	刘艳华	11,250,000	25.86%	8,437,500
3	天津汇泉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	22.99%	0
4	李伟	3,500,000	8.05%	2,625,000
合计		43,500,000	100%	25,125,000

发行前的股本结构是依据本次定向发行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 2021 年 10 月 22 日的股本情况填列。发行后的股本结构是依据 2021 年 10 月 22 日的股本情况以及本次发行的情况合并计算。

发行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由 3 人变更为 4 人，新增股东李伟。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500,000	18.75%	7,500,000	17.2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875,000	2.01%
	3、核心员工				
	4、其它	10,000,000	25%	10,000,000	22.99%
	合计	17,500,000	43.75%	18,375,000	42.24%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0	56.25%	22,500,000	51.72%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625,000	6.04%
	3、核心员工				
	4、其它				
	合计	22,500,000	56.25%	25,125,000	57.76%
总股本		40,000,000	100%	43,500,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3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4人。

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东为 3 名，其中 2 名股东为自然人股东，1 名股东为合伙企业股东；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发行对象为 1 名自然人，且为新增股东，因此发行后股东为 4 名。本次定向发行后，股东人数累计未超过 200 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将得到有效改善，公司股本规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将有所提高，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增加了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 stronger 的资金保障。

本次定向发行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促进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和利润的增长。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将会有所增加，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为支付供应商货款，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吕俊强	董事长	18,750,000	46.875%	18,750,000	43.10%
2	刘艳华	副董事长	11,250,000	28.125%	11,250,000	25.86%
3	李伟	总经理	0	0%	3,500,000	8.05%
合计			30,000,000	75%	33,500,000	77.01%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0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7	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2	3.50	3.21
资产负债率	45.88%	51.98%	49.88%

1、本次股票发行前数据，是依据 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

2、本次股票发行后数据，是依据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计算，并按照发行后的资产情况摊薄计算。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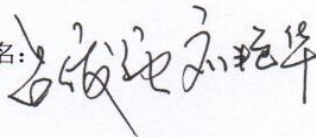
本次发行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修订并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以上修订系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要求，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相关内容进行修改。上述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调整不涉及发行对象、认购价格、认购数量等要素的改变，不涉及重大调整，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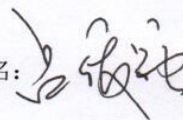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控股股东签名：



2022年2月7日

2022年2月7日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的董事会决议；
2. 公司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的监事会决议；
3. 公司关于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
4. 定向发行说明书及修订稿；
5.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及认购结果公告；
6.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7.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8. 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